华安陆家嘴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1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陆家嘴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陆家嘴商业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6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 7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推出商业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的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2 号——发售业务（试行）》、《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华安陆家嘴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陆家嘴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华安陆家嘴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6] 1164 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6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7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 7 月 28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5,555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730,000,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434,083.2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000,000,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
	合计	1,000,000,0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 7 月 31 日

注:

（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资产,不折算为基金份额。

（3）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投资者认购情况

本基金经过比例配售,最终向战略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及其比例如下表所示。本次配售结果符合《华安陆家嘴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询价公告》《华安陆家嘴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规定的配售原则。

配售对象分类	获配基金份额数量（万份）	占募集总份额比例
战略投资者	70,000.00	70.00%
网下投资者	21,000.00	21.00%
公众投资者	9,000.00	9.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1）战略配售

战略投资者获配明细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认购数量（万份）	限售期限（自上市之日起）	占发售总量的比例
（一）原始权益人或其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1	上海前滩国际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60个月	20.000%
		10,000.00	36个月	10.000%
2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6个月	30.000%
（二）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				
3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20.00	12个月	0.720%
4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80.00	12个月	0.580%
5	华安资产云投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80.00	12个月	0.580%
6	兴瀚资管－兴元 1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80.00	12个月	0.580%
7	上海国有存量资产盘活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0	12个月	0.580%
8	建元启隆甄选 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80.00	12个月	0.580%
9	长江资管安盈 6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1.00	12个月	0.351%
10	长江资管臻享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3.00	12个月	0.123%
11	长江资管臻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6.00	12个月	0.106%
12	鼎一峰湖晨哲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80.00	12个月	0.580%
13	浙江出版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580.00	12个月	0.580%
14	国泰海通君得睿享 2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80.00	12个月	0.580%
15	西藏瑞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580.00	12个月	0.580%
16	中信信托蓁禾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80.00	12个月	0.580%
17	泉州交通发展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00	12个月	0.580%
18	上信睿启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80.00	12个月	0.580%
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80.00	12个月	0.580%
2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580.00	12个月	0.580%
21	诺德基金浦江 5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80.00	12个月	0.580%

（2）网下发售

获配网下机构投资者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报价（元/份）	认购数量（万份）	配售数量（万份）	可流通份额（万份）
1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博越 2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30	4,000.0000	3,156.5893	1,578.2946
2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工银理财基础设施 4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54	255.0000	201.2325	100.6162
3	申万宏源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资管－上海农商行－申万宏源稳臻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31	370.0000	291.9845	145.9922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凌顶泰山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31	176.0000	138.8899	69.4449
5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稳盈淳享 9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56	1,450.0000	1,144.2636	572.1318
6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托－嘉信配置 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30	7,326.0000	5,781.2944	2,890.6472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54	363.0000	286.4604	143.2302
8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兴证银行－诺德基金浦江汇泓 8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54	100.0000	78.9147	39.4573
9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31	353.0000	278.5690	139.2845
10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831	1,200.0000	946.9768	473.4884
1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30	3,663.0000	2,890.6467	1,445.3233
1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兴证银行－诺德基金浦江汇泓 8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54	100.0000	78.9147	39.4573
13	鑫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鑫元资管－宁波银行－鑫元资产鑫梅花 51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30	2,190.0000	1,728.2326	864.1163
14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信托“红宝石”安心稳健系列信睿尊享投资资金信托计划（上信－H－8002）	2.730	1,135.0000	895.6822	447.8411
15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国金资管鑫娟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54	370.0000	291.9845	145.9922
1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兴证银行－诺德基金浦江汇泓 8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54	100.0000	78.9147	39.4573
17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投资－工商银行－工银瑞投－工银理财四海甄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54	255.0000	201.2325	100.6162
1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博越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730	1,200.0000	946.9768	473.4884
1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30	366.0000	288.8279	144.4139
2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凌顶兴星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31	176.0000	138.8899	69.4449
21	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资管－上海农商行－国金资管鑫裕丰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31	1,100.0000	868.0620	434.0310
22	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联证券资管－兴银理财富利兴合民丰十八个月定期开放 3 号混合类理财产品－民生证券核心精选 1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760	363.0000	286.4604	143.2302

本基金未出现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认购或实际认购份额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认购份额数量的投资者。

网下询价阶段,剔除无效报价后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拟认购份额数量总和为网下初始发售份额数量的 1.27 倍,不超过网下初始发售份额数量的 100 倍（不含）,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每一配售对象自本基金上市之日起前三个交易日（含上市首日）内可交易的份额不超过其获配份额的 50%;自本基金上市后的第四个交易日起,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的全部获配份额可自由流通。

（3）公众发售

募集期间,本基金公众投资者的有效认购申请份额总额超过《华安陆家嘴封闭式商业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披露的拟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基金管理人对公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采用“全程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根据本基登记机构业务规则,本基金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实际确认比例为 45.89986136%。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公司的网站(www.huaan.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本基金是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封闭式,存续期限自基金合同初始生效日之日起 38 年,本基金在此期间内封闭运作并在符合规定的情形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存续期届满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本基金可延长存续期。否则,本基金终止运作并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合同生效后,在符合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份额上市。本基金公众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基金份额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场外基金份额通过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转至场内交易,或直接参与相关平台交易,具体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相关规则办理。

风险提示:

本基金为不动产基金,不动产基金与投资股票或债券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具备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不动产基金 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不动产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不动产基金通过不动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不动产项目公司全部股权,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和项目公司等载体取得不动产项目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不动产基金以获取不动产项目租金、收费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不动产基金投资风险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本基金在投资运作、交易等环节的主要风险包括不动产基金的特有风险及基金投资的其他风险。其中,（1）与公募基金相关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集中投资风险、作为上市基金存在的风险、基金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受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之间的潜在竞争 / 利益冲突风险、关联交易风险、税收等政策调整风险、基金发售失败风险、本基金整体架构所涉及的风险、中介机构履约风险、市场风险、基金解禁风险、基金份额交易价格折溢价风险、其他风险等;（2）与专项计划管理相关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风险、专项计划等特殊目的载体提前终止的风险、专项计划运作风险和账户管理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 资产支持证券托管人尽责履约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丧失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风险、法律 / 政策环境改变的风险等;（3）与不动产项目相关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不动产项目运营风险、评估及现金流预测风险、处置风险、同区域内其他项目的竞争风险、不动产项目所有权续期风险、不动产资产投保额无法覆盖评估价值的风险、意外事件及不可抗力对不动产项目造成的风险等;（4）与交易安排有关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失败风险、股权转让前项目公司可能存在的税务 / 或有事项等风险、运营管理风险、业务主体更换风险、股东借款带来的现金流波动风险等;（5）本基金其他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政策变更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详细风险揭示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的可供分配金额测算报告的相关预测结果不代表基金存续期间不动产项目真实的现金流分配情况,也不代表本基金能够按照可供分配金额预测结果进行分配;本基金不动产项目评估报告的相关评估结果不代表不动产项目的实际可交易价格,不代表不动产项目能够按照评估结果进行转让。不动产项目在评估、现金流测算等过程中,使用了较多的假设前提,这些假设前提在未来是否能够实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投资者应当对这些假设前提进行审慎判断。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熟悉不动产基金相关规则,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 日

关于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召开 2026 年第二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华安张江产业园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00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	2021年 6 月 7 日
基金合同更新生效日	2023年 6 月 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以及《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注: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起华安张江光大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二、说明会内容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华安张江产业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拟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召开本基金 2026 年第二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和解答。

（一）会议主题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针对 2026 年第二季度主要运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以视频、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一）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 + 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基金管理人、运营管理机构等相关业务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星期一）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提问,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本基金管理人将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8 月 9 日（星期日）16:00 前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88-50099）或发送邮件至 reitsir@huaan.com.cn 进行提问。

五、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 2026-025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赛轮集团
	本次担保金额	6,000 万元
	担保人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60 亿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121.4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6.17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 年 12 月 3 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251 亿元（货币单位若未特别标注币种,则为人民币）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相关控股子公司拟为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70 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相关控股子公司之间拟为对方提供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有效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事项亦经公司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2025 年 1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6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81）、《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86）。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青岛分行”）开展了授信业务。202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销售”）与国开行青岛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相关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赛轮集团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法定代表人	刘燕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43966332L		
成立时间	2002年 11 月 18 日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茂山路 588 号		
注册资本	328,810.03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轮胎生产经营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单体财务报表）	项目	2026年 3 月 31 日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98,372.69	2,186,143.29
	负债总额	1,311,266.72	1,003,005.07
	资产净额	1,187,105.97	1,183,138.22
	营业收入	161,972.40	702,166.29
	净利润	3,694.22	217,859.97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国开行青岛分行

2、债务人:赛轮集团

3、保证人:赛轮销售

4、担保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

5、担保范围:债务人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债务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和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担保期间: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债权人宣布贷款提前到期,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日后三年;分期还款的,各期债务保证期间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8、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赛轮集团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赛轮集团目前经营状况稳定,无重大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因此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 121.41 亿元(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和),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 76.77 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6.17%、35.52%。

公司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公司未对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 2026-024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公司股东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仲雪先生控制的股份（含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为 864,782,0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0%。本次袁仲雪先生持有的 80,000,000 股公司股份质押,另有 76,689,800 股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后,袁仲雪先生控制的股份累计质押 296,30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其控制公司股份总数的 34.26%,占公司总股本的 9.01%。

近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袁仲雪先生的通知,其持有的 80,000,000 股公司股份质押,另有 76,689,800 股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控制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袁仲雪（含其一致行动人）	是	80,000,000	否	否	2026年 7 月 29 日	2027年 7 月 29 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5%	2.43%	偿还债务

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袁仲雪（含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质股份（股）	76,689,800
占其所控制股份比例	8.8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33%
解质时间	2026年 7 月 30 日
持股数量（股）	864,782,044
持股比例	26.3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96,3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4.2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01%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目前暂无后续质押的计划,如后期有相关计划,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仲雪先生控制的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控制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袁仲雪	224,690,895	6.83%	76,689,800	80,000,000	9.25%	2.43%				
瑞元鼎实投资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566,365,180	16.92%	216,300,000	216,300,000	25.01%	6.58%				
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一致行动人）	77,418,000	2.35%								
杨德华（一致行动人）	4,007,969	0.12%								
袁嵩（一致行动人）	2,300,000	0.07%								
合计	864,782,044	26.30%	292,989,800	296,300,000	34.26%	9.01%				

注 1:瑞元鼎实投资有限公司、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是袁仲雪先生控制的企业,杨德华女士为袁仲雪先生配偶,袁嵩先生为袁仲雪先生之子。因此,瑞元鼎实投资有限公司、青岛煜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杨德华女士、袁嵩先生是袁仲雪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注 2:上表中合计比例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有差异,是由于数据四舍五入造成。

2、袁仲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亦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若出现平仓风险,袁仲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3、袁仲雪先生控制的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不会对公司治理、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225 证券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26-072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庄奎龙、新凤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屈凤琪、桐乡市尚聚投资有限公司和桐乡市诚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3.82%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2.88%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483671625968X□ 不适用
屈凤琪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庄奎龙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不适用
新凤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483576514434 4□ 不适用
桐乡市尚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483097836946Y□ 不适用
桐乡市诚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 √ 控股股东 / 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483097836735F□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触及 1%刻度的基本情况: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	14,737.1580	8.79%	13,690.9780	8.16%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请注明）	2026/07/23 – 2026/07/29	
屈凤琪	10,171.6738	6.06%	9,631.6738	5.74%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请注明）	2026/07/29 – 2026/07/31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庄奎龙	33,752.1813	20.12%	33,752.1813	20.12%			
新凤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343.5789	15.70%	26,343.5789	15.70%			
桐乡市尚聚投资有限公司	3,570.3360	2.13%	3,570.3360	2.13%			
桐乡市诚聚投资有限公司	1,711.8640	1.02%	1,711.8640	1.02%			
合计	90,286.7920	53.82%	88,700.6120	52.88%	--	--	--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截至 2026 年 7 月 22 日,即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次权益变动时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0）,公司总股本为 1,677,493,780 股。

2026 年 7 月 23 日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461,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2%;2026 年 7 月 29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屈凤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2%,导致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53.82%减少至 52.88%,触及 1%的整数倍。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系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屈凤琪女士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交易方式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桐乡市中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屈凤琪女士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若后期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事项。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 日

中欧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在招商银行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6 年 8 月 3 日起,中欧优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2420）在招商银行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在招商银行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等业务仍正常办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o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1 日

中欧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午盘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中欧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简称:中欧创新;基金代码:501208,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最近一次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